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19-002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股东持股基本情况:截至2019年1月2日,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9,61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9698%。

2、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拟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五个月内(即2019年1月24日至2019年6月23日)减持不超过16,061,2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2.1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15,121,840股)。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日收到公司5%以上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藤忠中国”)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持股份的具体来源:

截至2019年1月2日,伊藤忠中国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09,610,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49698%,上述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含2014年度及2017年半度利润分配转增的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

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含2014年度及2017年半度利润分配转增的股份);

2、减持目的:自身资金需求;

3、减持期间: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五个月内(即2019年1月24日至2019年6月23日);

4、拟减持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16,061,200股,为公司总股本的2.1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即不超过15,121,840股)。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股份回购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根据减持比例不变的原则做相应调整;

5、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

6、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认,按规则减持。

三、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东相关承诺

本次计划减持股东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

1、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的80%,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25%。

(二)上述承诺股东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伊藤忠中国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未违背上述承诺。以下分别说明以上(一)、(二)承诺:

1、关于承诺1,龙大肉食于2014年6月26日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

截至2017年6月25日,伊藤忠中国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已届满,伊藤忠中国严格遵守了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第1项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关于承诺2,伊藤忠中国按如下履行了承诺:

自2014年6月26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今,上市公司于2014年4月27日实施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1.5元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于2016年6月8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0.8元);于2017年8月10日实施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1.6元);于2017年8月25日实施了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7股);于2018年8月14日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0.5元);综上所述,上市公司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由9.79元/股调整到2.64元/股。我公司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的80%,即2.11元/股。

关于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的80%的承诺:伊藤忠中国

国于2017年7月28日至8月22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减持,减持均价为19.98元/股;于2017年10月27日至11月1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减持,减持均价为11.09元/股;于2017年11月20日至12月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减持,减持均价为10.94元/股;于2018年2月9日至3月12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减持,减持均价为10.1元/股;于2018年5月4日至5月2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减持,减持均价为9.11元/股;于2018年8月27日至2018年9月12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减持,减持均价为7.20元/股;于2018年11月27日至2018年12月2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减持,减持均价为8.48元/股;其中上述减持期间的最低价即减持价格为6.87元/股,减持价格均高于伊藤忠中国承诺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的80%。

关于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的25%的承诺:伊藤忠中国

国在

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7,30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19.63%,自2017年6月2日起解除限售条件可流通上市。伊藤忠中国于2017年7月28日至8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4,447,50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5.0945%。伊藤忠中国于2017年8月25日实施了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的权益分派,故,伊藤忠中国自2017年8月26日起持有股数也应相应调整。伊藤忠中国于2017年10月27日至11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3,981,05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2.6285%;于2017年11月20日至12月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3,579,80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2.4211%;于2018年9月9日至2月1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1,000,00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0.6738%;于2018年5月4日至5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7,556,10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0.5914%。故,伊藤忠中国自2017年6月26日至2018年6月25日一年间,累计减持数量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15.9543%,符合所承诺的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的25%。

伊藤忠中国在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的第二年初,即2018年6月26日持有

上

市公司股份124,73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49697%。伊藤忠

中国于2018年8月27日至9月1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7,560,90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0.6017%;于2018年11月27日至12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减持7,560,90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0.6017%;伊藤忠中国此次计划于2019年1月24日至6月23日减持的最大数量不超过16,061,200股,占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12.8765%。故,伊藤忠中国自2018年6月26日起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二年内,预计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4.9999%,符合所承诺的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的25%。

综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伊藤忠中国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本次减持事项未违背上述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减持计划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本次计划减持股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伊藤忠中国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五、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1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为16,500 万元。

四、上网查备文件

1、浦发银行募集资金理财本金及利息回单

2、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

3、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2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投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25,000万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负责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在授权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11月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丰支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到期日为2018年12月28日,预计年化收益率3.75%。【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8-079)】

2018年12月28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10,416.67元。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2018年12月28日,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丰支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期)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认购金额:5,000万元

4、产品期限:90天

5、产品起息日:2018年12月29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3月29日

7、收益率:4.25%/年(月利率=年利率/12;日利率=年利率/360)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2019年1月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平安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保本100%挂钩利率)产品

2、产品类型:本金保证型

3、认购金额:5,000万元

4、产品期限:90天

5、产品起息日:2019年1月2日

6、产品到期日:2019年4月2日

7、预计年化收益率:4.20%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平安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截至目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三、截至目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四、备查文件

1、江苏银行理财本金及利息业务凭证

2、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

3、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书

4、中国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5、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6、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7、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8、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9、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10、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11、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12、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13、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14、平安银行理财产品协议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单笔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产品,该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和控制风险,适时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到期赎回情况

2018年9月28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泰然金谷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深圳泰然金谷支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截至